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2次臨時大會

第一次會議紀錄

日期：108年3月25日（星期一）上午9時

地點：桃源區民代表會二樓會議室。

主席：王正國　　紀錄：謝仁正

出席人員：王主席正國、吳副主席清吉、張代表志誠、謝代表宜真、 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列席人員：區長謝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長李冠萱、經建課長柯志聰、農觀課長高美圓、秘書室主任賴建戎、主計室主任陳俊豪、人事室主任周豐隆、清潔隊隊長張福雄、土地管理所長謝鎮宇、社會福利館長顏雲美、圖書館長何秀妹

壹、報告事項：秘書提示(簽到代表人數已達開會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貳、討論事項：商討議事日程

決議：表決通過。

參、主席指示：

（一）明天下里，請民政課聯絡勤和、復興、拉芙蘭、梅山及建山的里長有關站牌設置地點部落先取得共識，明天里長也陪同會勘。

（二）第三天會議請民政課簡要報告區運活動支出概況。

（三）區運開幕當天本會將邀請茂林代表會及那瑪夏代表會的三區代表

會業務聯誼活動，請各代表配合參加。

肆：主席宣佈第一次會議結束。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 2 次臨時大會

第二次會議紀錄(下里)

日期：108 年 3 月 26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地點：本區各里

出席人員：王主席正國、吳副主席清吉、張代表志誠、謝代表宜真、 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列席人員：如簽到簿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2次臨時大會

第三次會議紀錄

日期：108年3月27日（星期四）上午9時

地點：桃源區民代表會二樓會議室。

主席：王正國　　紀錄：謝仁正

出席人員：王主席正國、吳副主席清吉、張代表志誠、謝代表宜真、 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列席人員：區長謝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長李冠萱、經建課長柯志聰、農觀課長高美圓、秘書室主任賴建戎、主計室主任陳俊豪、人事室主任周豐隆、清潔隊隊長張福雄、土地管理所長謝鎮宇、社會福利館長顏雲美、圖書館長何秀妹

壹、報告事項：秘書提示(簽到代表人數已達開會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一、 討論提案：公所提案、代表提案、臨時動議、人民請願案、閉會

(一) 公所提案：

1.案由：建請修正「高雄市桃源區公所所屬各里活動中心場地租借辦法」相關條文案。

表決：一致通過。

2.案由：敬請審議高雄市政府水利局補助本所辦理「108年道路側溝、中小排清疏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經費計新臺幣200萬元整，擬先行墊付

執行案。

表決：一致通過。

3.案由：修正「高雄市桃源區公所補助各簡易自來水管理委員會經費審核作業要點」相關條文案。

表決：一致通過。

(二)代表提案：

1.案由：建請梅山里道班房2號農路改善工程案。

表決：一致通過。

2.案由：建請梅蘭部落梅蘭加油站旁山溝興建護坡案。

表決：一致通過。

3.案由：建請拉芙蘭3號農路主線道路改善工程案。

表決：一致通過。

4.案由：建請復興段2號農路山溝道路改善工程案案

表決：一致通過。

5.案由：建請復興里拉庫斯溪沿岸加強防護改善工程案

表決：一致通過。

6.案由：建請高中里塔拉留主線整修及鋪設PC路面案

表決：一致通過。

7.案由：建請區公所轉知公路局可否從明霸克路橋至復興路段增設路燈

表決：一致通過。

8.案由：建請區公所於高中美蘭部落阿諾主線道路排水系統及整治水溝

表決：一致通過。

9.案由：建請鋪設高中美蘭部落玉乾主線農路道路

表決：一致通過。

10.案由：建請區公所於高中草水部落明登農路設置混凝土路面案

表決：一致通過。

11.案由：建請區公所於本區拉芙蘭公設置公廁案。

表決：一致通過。

12.案由：建請區公所裝設路燈案。

表決：一致通過。

13.案由：建請位本區桃源里四鄰後方排水溝改善工程案。

表決：一致通過。

14.案由：建請位本區美秀台農路主線道路改善工程案

表決：一致通過。

15.案由：建請位本區復興2號農路支線道路改善工程案

表決：一致通過。

16.案由：建請位本區寶山里藤枝段96號農路主線道路改善工程案

表決：一致通過。

17.案由：建請位本區寶山里藤枝段96號農路主線道路增設路燈案

表決：一致通過。

18.案由：建請區公所辦裡莫拉克風災十周年感恩音樂會活動案

表決：一致通過。

19.案由：建請補助義警、義消救災裝備活動經費案。

表決：一致通過。

20.案由：建請區公所協助申請梅山段 18 號等 7 筆用地興建灌溉用水(300 噸蓄水池)

表決：一致通過。

21.案由：建請清水台地灌溉用水水源頭修復案

表決：一致通過。

22.案由：申請辦理南橫公路 98Kk 兩旁設置公共藝術設計案

表決：一致通過。

23.案由：建請區公所補助該農地水管、鋼索等資材案。

表決：一致通過。

24.案由：推動文化館週邊打造成「地方創生」據點案

表決：一致通過。

(三)臨時動議：

1.案由：建請區公所盡快進行各里簡易自來水水質檢驗及改善案。

表決：一致通過。

2.案由：建請公所將原桃源里的公廁重新修繕

表決：一致通過。

(四)人民請願案：

1.案由：有關本區勤和里荖濃溪 91k 至 92k 處疏濬一案。

表決：一致通過。

貳、第三次會議結束。

參、主席宣佈臨時大會圓滿結束。